**申报第十五批省特级教师履职诚信承诺书**

申报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工作单位：

根据市教育局《关于认真做好江苏省第十五批特级教师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为体现特级教师在师德方面的模范引领作用，对照相关要求，本人承诺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、准确，在任职期间，不存在从事有偿家教等有违师德行为。

承诺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**单位承诺内容**

本单位对照上级关于开展特级教师推荐评选工作相关文件精神，对申报人申报材料严格把关，确保真实、准确，申报人不存在从事有偿家教等有违师德行为。整个推荐过程公开、公开、公正，相关内容已按要求进行公示。

单位：（公章）　　　　　　　审核人签名：

法人签字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